

证券代码：873973

证券简称：碧盾科技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南京碧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（一）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甘澍霖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85,875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9053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杨光宇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哲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287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4.075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孙荣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如才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审议并通

过：

提名方群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宋治忠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本次换届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三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顾蔚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5 年 7 月 7 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任期届满后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正常换届，符合公司治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治理、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在新一届董事会、监事会产生前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、监事会全体董事、监事成员将继续履行董事、监事职责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南京碧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《南京碧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《南京碧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南京碧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0 日